

项目名称：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	执行周期（月）：12
实施地点：广西柳州、河北石家庄	
直接受益对象及人数：135 名脑瘫儿童	项目金额：35.9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捐赠	公开募捐备案号：
是否是新设立项目： ☒ 是 ☐ 否： 该项目已执行 年	
项目领域	
☐ 启明行动 ☐ 助学行动 ☐ 助行行动 ☐ 无障碍行动 ☒ 助困行动 ☐ 助听行动 ☐ 文化助残行动 ☐ 联善计划 ☐ 其他：	
项目概述	
1. 项目简介 广西花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我会捐赠 120 万元人民币，共捐建六个集善花红药业“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分 3 年执行（2020 年、2021 年、2022 年每年的 12 月 31 日前分别捐赠 40 万元人民币），以开展与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共同发起的集善花红药业“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项目，资助生活困难的脑瘫儿童进行免费康复训练。	
2. 项目背景 据统计，全国脑瘫儿童 0—14 岁约有 70 万人左右，每 500 个新生儿里有一个脑瘫孩子，中国脑瘫儿童人数年增 4.6 万。这些脑瘫儿童所面临的，是长期坚持系统规范的康复训练。脑瘫儿童只要积极进行治疗是很有可能跟正常人一样实现生活自理，回归社会的，可是在治疗时机上千万要注意把握最佳的治疗时间。由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联合爱心企业广西花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项目，帮助脑瘫儿童免费康复治疗，以期早日回归社会。	
项目详情	

- 1) 项目方案, 执行计划及时间节点
 - 2) 项目执行预算
 - 3) 项目监督机制
- 可另附表单

1. 项目背景与意义

据统计, 全国脑瘫儿童 0—14 岁约有 70 万人左右, 每 500 个新生儿里有一个脑瘫孩子, 中国脑瘫儿童人数年增 4.6 万。这些脑瘫儿童所面临的, 是长期坚持系统规范的康复训练。脑瘫儿童只要积极进行治疗是很有可能跟正常人一样实现生活自理, 回归社会的, 可是在治疗时机上千万要注意把握最佳的治疗时间。由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联合爱心企业广西花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项目, 帮助脑瘫儿童免费康复治疗, 以期早日回归社会。

2. 项目任务目标

帮助脑瘫儿童免费康复治疗, 以期早日回归社会。

3. 项目内容及执行计划

(1) 项目规模: 广西花红药业集团股份公司向我会捐赠 40 万元人民币, 共搭建 2 个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一个脑瘫儿童康复治疗室不少于 30 平米, 内设 22 台儿童型脑瘫治疗仪并配 22 套专用桌椅, 四周墙壁挂 8 张宣传背板, 用于介绍项目背景、康复知识等, 每间康复治疗室可同时治疗脑瘫儿童 22 名(患儿要有家长陪同治疗), 每个参与康复训练的脑瘫儿童平均每天均可免费治疗训练 1-2 次, 12 天为一个疗程。每间治疗室的搭建需要预算 19 万元(具体根据每年采购实际情况金额为准), 使用期限为 5 年。

(2) 执行方式: 委托项目执行机构实施

(3) 项目执行周期: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4)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①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爱心企业签订捐赠协议。

②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上报采购方案, 按照基金会采购规定选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

③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确保治疗仪以及配套的桌椅板凳等设备在规定时间内运送到指定地址并调试完毕可正常使用, 治疗室环境等布置到位。

④地方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负责协调脑瘫儿童康复机构提供场地, 协助组织做好治疗室搭建等相关事宜。并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 协调执行项目地康复机组织实施, 制定本本地实施方案后报送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⑤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地方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签订资助协议; 地方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脑瘫儿童康复机构签订资助协议。

⑥地方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负责协调脑瘫儿童康复机构筛选资助对象等事宜, 做好受助者汇总登记造册工作, 并将接受项目受益者名单汇总后报送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⑦各受助单位要结合本地实际情况, 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 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宣传捐赠企业的善举, 进一步扩大项目影响。要深层次挖掘资助过程中出现的典型人物和感人事迹, 并给予重点宣传报道。

(5) 受益群体执行依据

12 岁以下脑瘫儿童

(6) 款物使用计划:

如有资金余留, 在项目下一期执行中继续采购项目物资, 用于项目使用。

4. 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表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脉冲磁治疗仪 (HX-C 型)	台	44	7000	308000
治疗室桌子	张	44	400	17600
治疗室椅子	把	44	200	8800
项目宣传板彩绘	块	16	600	9600
插线板	个	44	60	2640
运输、安装、调 试服务费等	次	2	6480	12960
合计				359600

5. 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 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 我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了解, 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 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 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 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 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 及时向我会汇报, 及时协调解决, 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部及监管部门监督。

项目部门信息

项目部门： 福祉项目部	
项目联系人信息	
姓名及职务：付丽 项目官员	电子邮件： fuli@cfdp.org
办公电话：010-85920269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 44 号
项目立项时间： 2021 年 1 月	